十、研究生奖学金评定流程

布置研究生学年小结工作，填写《浙江大学研究生学年小结表》

↓

确定学院名额分配方案，提交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审议通过 → 分配依据：
1、 各单位参评人数；
2、 学校下达奖学金名额。

↓

上网公布竺可桢奖学金申请通知 → 候选人填写：
3、 竺可桢奖学金候选人事迹介绍；
4、 竺可桢奖学金候选人数据表。

↓

将申报情况，提交学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确定推荐人选，公示无异议后，上报学校参评。

↓

在学院学工网，发布学院评奖评优通知

↓

研究生个人申请，各系（附属医院）初评推荐 → 具体步骤：
1、 研究生填写评奖登记表，向班级申请；
2、 班级初评，班内公示；
3、 德育导师签字上报各系（附属医院）；
4、 各系（附属医院）汇总，征求导师意见后公示；

↓

召开学院奖学金评审会，评定审核国奖等各类奖学金

↓

在学院学工网上公示初评结果
（公示 3 个工作日）

↓

审核研究生院系统内学生申请表

↓

各类奖学金登记表、汇总表签字盖章，交研工部

↓

核对获奖名单（10 月）

↓

完成证书打印、盖章、发放工作（12 月底前）